

民國史料叢刊

399

張研 孫燕京 主編

經濟·財政

全國財政會議彙編

民國十四年度暫編國家歲入歲出預算總表

全國軍事政治整理計畫書

財務經濟人員養成所一覽

 大象出版社



民國史料叢刊
399

張研 孫燕京 主編

經濟·財政

全國財政會議彙編

民國十四年度暫編國家歲入歲出預算總表

全國軍事政治整理計畫書

財務經濟人員養成所一覽

圖書在版編目 (CIP) 數據

民國史料叢刊／張研 孫燕京 主編

—鄭州：大象出版社，2009.2

ISBN 978-7-5347-5439-5

I. 民… II. 張… III. 中國—近代史—史料—民國

IV. K258.06

中國版本圖書館CIP數據核字 (2009) 第022264號

民國史料叢刊

張研 孫燕京 主編

經濟·財政

總策劃 耿相新

責任編輯 楊吉哲 王莉娜

封面設計 劉玉王

出版 大象出版社 (鄭州市經七路25號 郵政編碼 450002)

網址 www.daxiang.cn

發行 大象出版社總發行部 電話：0371-63863551

印刷 北京中獻拓方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版次 2009年8月第1版 2009年8月第1次印刷

開本 890×1240 1/32

印張 20.625

總定價 180000.00元

若發現印、裝質量問題，影響閱讀，請與承印廠聯系調換。

印廠地址 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運成街甲6號

郵政編碼 100176 電話 (010) 67889166

全國財政會議第三次大會會議紀錄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七日下午二時至五時三十分

主席 張次長壽鏞

秘書長 鄒琳

開會如儀

主席謂今日宋部長因公去滬未返囑本人代理主席今日報到人數一百四十四人出席九十四人照章可以開會茲按照議事日程討論審查報告請各位逐案詳加討論

一 統一財政總案一件（財務行政組報告）

1 主席請審查主任報告

2 賈會員士毅報告審查右案經過略謂統一財政案審查之後大致沒有變動所變動者就是未了四個辦法就中第一第二兩項照原案文字略加修改第三第四兩項則另採別案修改而成第三項定軍費政費均須呈請中央核准方得開支第四項定各項軍費均由國庫支出凡屬軍

事機關不得就所在地自行提撥稅收此爲審查本案後的重要結點各位有意見請予以討論

3 趙會員文銳謂買賣會員報告很對的但是本席有一點意見要加入現在財政機關最希望財政能夠統一可以一切軍費政費都規定由中央支配但是現在的教育機關除辦理教育之外還設一種近似財政的機關直接自行徵收這與財政統一很有妨礙的近來還有一種建設機關也要想直接徵收這實在是財政統一上極大障礙本席就這一點設想覺得一國的稅收非財政機關一概不得徵收教育機關辦教育建設機關辦建設所有經費當然由財政機關支配庶幾財政易收統一之效

4 楊會員禮謂教育經費的應當獨立這固然不容置議的但所謂教育經費的獨立是經費的獨立不是徵收的獨立這一點請大家注意

5 陳會員其采謂適才趙會員所說本席非常贊成本席以爲不問教育機關或者建設機關對於一切稅收都應讓財政機關去辦其他各機關如須經費儘可由財政機關撥付所以本席主張在四條辦法之外或自成一條將此意規定在內或者附在第四條內亦無不可

6 胡會員慶培謂本席很贊成陳會員的話教育基金可以獨立的但經費應由財政廳負責或由財政部製定一種法規通令各省財政廳對教育建設等費應切實按時籌撥否則即依法予負

責者以懲戒如此教育經費既可得保障那就不至妨礙其獨立或者由教育機關另組教育基金保管委員會督促財政機關負責籌措經費亦可保持教育費之獨立

7 主席謂如此則可於四條辦法外加一條教育經費應須獨立但徵收之責則仍由財廳擔任請賈司長把此意加入修正

8 蘇會員民生謂教育機關遇特殊情形亦可由其自辦徵收事宜不過收支帳目月須呈報財政機關或由財政機關派人清查如此辦理似無不可

9 趙會員文銳謂還有交通事業以廣義言也是財政的一部分然而以狹義言交通部是交通部財政部是財政部所以交通部的收支自成一個系統不屬於財部範圍的

10 主席謂趙會員所言甚是至教育經費應否劃入可另案討論

11 董會員修甲謂教育經費應當獨立因為我們中國現在所以糟到這般地步完全因一般人民不曉得政府做的是什麼事這就是由於多數人民沒有受教育的緣故現在我們要救這個缺點就是要人民受相當教育人民受了教育我們的民國才能够成真正的國民權主義才可以真正實行但教育經費沒有確實如何能够辦到這層從前我國的情形地方上許多經費都給軍人拿去如果以後教育經費仍舊包括在財政機關以內那末我們以後便永久沒有獨立

的希望所以本席很主張教育經費要完全獨立

12 主席謂本案討論可以告一段落如大家對原案沒有異議就可通過至關於教育方面可以另行討論

(議決) 通過

二 整理財政大綱案一件

國稅 稅務 行政 用務 三組共同報告

1 主席請審查委員報告

2 莊會員崧甫謂審查本案原則上沒有多大變動所有審查情形已在報告書內說明請大家閱後加以討論

3 楊會員澧謂本席對於審查報告書內「整理財政之目的」甲項下「一二兩條應修改如下

(一)爲統一財務行政之目的應確定財務行政之系統

(二)爲保持國地財政均衡之目的應劃分國地收支

4 董會員修甲謂此次全國財政會議不但應當把國家和地方之糾紛解除還要希望全國各縣各市的糾紛都要解決如上海特別市同省縣政財各權沒有劃分清楚起了許多糾紛所以劃

分省市縣的政財各權確是很重要的本席對此問題曾有一提案送交本會但現在尙未列入議程未知審查會抑亦注意及此否

5 主席謂董會員所言甚是現在第一應先把國與省劃分清楚至於第二步要劃清省縣市的財權事屬繁瑣非本會短時期內所能討論將來可以根據各位意見另行討論

6 李會員權時謂本席對於推行新稅項下(丙)特種消費稅應改爲奢侈稅又在甲乙丙三條之外另加丁條「地價增加稅」以符平均地權之旨

7 劉會員大鈞謂本席主張特別消費稅以外應另規定出廠稅對於外國在中國的工廠應該徵特別稅而對於本國工廠則可免稅此在政府稅收無缺而本國工商業確因此得一保障似可施行又在本案第二頁第八行「前案」應改爲「修正案」

8 朱會員忠道謂本案第四張釐定軍費項下「歲入」之前應加「經常」兩字

9 劉會員南陔謂照本審查報告書整理國債項下有「無確實擔保品者亦應設法整理藉維信用」一節與國民黨政綱不相適合按國民黨政綱對外政策第四條云「中國所借外債當使中國政治上實業上不受損失之範圍內保證并償還之」又第六條云「中國境內不負責任之政府如賄選竊僭之北京政府其所借外債非以增進人民之幸福乃爲維持軍閥之地位俾得

行使賄買侵吞盜用此等債款中國人民不負償還之責任』我們應付外債應以這兩條政綱爲依歸希望審查會諸委員同時注意及此

10 主席謂剛才這個提案非常重要所有各位所發表之意見已經都記錄下來現在因時間關係不能詳細討論還是請原審查人重付審查

11 李會員承翼謂本案第三頁特種消費稅項內「奢侈品」三字應改爲「大宗物品」又「特稅之徵集必需品者」改爲「跡近厘金辦法或收數細微易涉騷擾者」三句

12 壽會員景偉謂本席主張應由財務行政組稅務組國用組聯合審查之
(議決) 大體通過交原審查會修正

三 劃分國地收支及監督地方財政案一件

財務行政組 稅務組
國用組 共同報告

主席宣布本案油印尙未發出茲移後討論之

四 所得稅及遺產稅案一件

(報告組(三組)同上)

主席宣布本案尚在審查中移至下次大會討論之

五 菸酒總案一件

由程會員叔度報告本案審查經過情形

(議決) 通過

六 郵包稅總案一件

1 由程會員叔度報告本案審查經過情形

2 劉會員大鈞謂郵包稅可分為兩種

甲 中國郵包出口寄往外國或外國郵包進口寄入中國此類郵包應徵收郵包稅

乙 中國境內郵包由甲地寄至乙地此類郵包不應徵稅否則與釐金無異此點應請注意

3 程會員叔度謂劉會員所言甚是原則是原則上固應如此辦理惟此係稅則上之問題俟將來擬定稅則時再行商議

4 王會員豐鎬謂郵包稅原係正稅一次納稅後即可通行全國不再重徵與通過稅性質截然不

同現既主張裁釐凡有通過稅性質者自宜革除

5 李會員權時謂郵包稅應在相當情形之下徵收之即應規定「郵包稅應限於特種消費稅或

奢侈稅其他一概免徵」

6 董會員修甲贊成劉會員大鈞及李會員權時主張對於類似釐金之稅制應行廢除

7 主席謂各會員所見甚是應俟將來裁釐時再行討論本案原則今日可以通過

8 吳會員傑又主張郵包稅由二五附稅代征以節開支

9 主席謂可將此議保留將來再行討論

(議決) 通過惟應由原審查員將所叙福建事實加以修正

七 印花稅總案二件

一整頓印花稅辦法案

二修正印花稅法案

1 由李會員調生報告本案審查經過情形

2 胡會員慶培謂

甲 印花稅在世界各國是最良的稅收各國多以此為大宗收入之一

乙 各省商會聯合會反對賬簿貼印花一角一節理由殊不充足查每簿每年貼印花一角假定用簿百本不過貼印花十元既係正式營業此數亦不為大豈遂無力擔負且用簿愈多

商業愈盛對於少數印花擔負更易實無變更條例之必要

丙 有數處係以釐金多少爲貼用印花之標準此實失却印花稅之本意應改良之

丁 包商制度本非良好且包商知收而不知貼弊竇甚多尤應設法改良

戊 此後國家收入除遺產稅所得稅外卽爲印花稅應請財部認明此點以後對於印花稅切實整頓俾得增加稅收以裕國庫

3 蘇會員民生謂

甲 以前郵票加價係由二分三分四分逐步增加今印花由二分突加至一角殊非吾人所料及此種辦法實非養成人民納稅習慣之良策

乙 催賬單貼花更屬不當查店家售去貨物所開發票印花已經貼過催賬單僅爲該發票催款之通知今亦須貼印花是非重徵而何且催款單有時非一張卽能收得款項往往催索數次尙不能得而賬單屢次照貼印花損失之大非小本經商者所能忍受苛擾病民莫此爲甚應請改革者此也

4 吳會員潔華謂印花稅有二個原則

甲 人民對於國家應盡之納稅義務

乙 人民得因貼印花而受國家法律之保障

且印花稅各國早有成例並非國民政府苛加徵收中國人因素重口頭信用不尙契約故貼用印花稅之習慣頗不容易養成卽結婚證書除因對簿公庭不得已而貼印花外餘均藏諸箱箠貼用印花與否固無關也較之日本國內並無印花稅局人民需貼印花多往普通商店購用者不可以毫釐計今日到會諸公有係各省財政廳長有爲各省商會代表或經濟專家以良心言之請問每本賬簿貼花一角是否苛徵

5 主席以吳會員發言過久卽謂這還是中國人民沒有養成納稅習慣的總原因大家對於審查報告如無其他異議就可以作爲通過

(議決) 通過

八 煤油稅案三件由鄧會員勉仁報告審查經過情形

1 審查廢除煤油特稅正證副證案報告書內容要點

甲 稅證效用業經失去

乙 箱桶罐蓋不能粘貼

丙 費用甚大太不經濟

丁 運銷執照辦法甚善

2 審查已稅煤油免除雜稅案報告書內容要點

甲 煤油係日用所必需徵收雜稅似覺剝削貧民

乙 政府檢查困難費用浩大外商煤油亦不易搜到

丙 應即通令各省一律免征雜稅以免分歧

3 審查締約商稅款抵扣非經許可不得扣抵案報告書鄧勉仁應將題目修改為締約商款抵扣之款須經本部許可案

(議決) 通過

九 捲菸稅總案一件

由汪會員厚報告本案審查情形內容要點

甲 事實經過

乙 困難狀況

丙 整理計畫

丁 收入情形

(議決) 通過

十 關務稅總案九件

由吳會員競報告本案審查經過情形

(議決) 照審查報告分別辦理

十一

鹽務稅總案一件由陳會員志道聲明此案尙未審查竣事諸從緩議

主席謂此案應俟審查報告印就再行討論

十二 賦稅總案一件

1 由賈會員士毅報告審查本案經過情形并宣告本案第一章決定原則甲項第三款修正爲「
絲紗麵粉出廠稅」并加添第四款「其他特種舶來品消費稅」一條又乙項第四款「積習」下
加「及他省重收之稅則」八字并加添第五款「各省於經過貨物或到達貨物不得再行課稅」
第六款「開辦日期至遲不得過九月」

2 主席宣告如無其他異議本案可作爲通過

(議決) 通過

主席宣布稅務組審查報告已經討論完畢現在議金融組各案

十三 地方銀行案 白主任志鵬報告審查經過謂此案大致甚妥惟第三項「應規定照股份有限公司組織」一節恐於事實上有不便應請政府酌量修改第九項與第三項有連帶關係當然亦須修改第十項限制營業一層經本組審查認為不妥應予刪除

主席謂該案審查極為詳盡如無異議可即通過

(議決) 通過

十四 農工銀行案 提案人山東財政廳長魏會員宗晉說明內容(詳提案)

主席此案與金融監理局農工銀行章程一致辦理以免紛歧

(議決) 通過與金融監理局農工銀行章程一致辦理

十五 國幣條例案 白主任志鵬報告審查經過認為國幣統一銀兩廢止均為當務之急應請政府從速施行至條例內容大致穩妥將來實施時可再從長討論

(議決) 通過俟將來實施時從長計議

十六 取締紙幣條例案 白主任志鵬報告審查經過謂取締紙幣本組認為必要該項條例亦頗可行將來發行紙幣之權應統歸國家銀行辦理

(議決) 通過

十七 造幣廠條例案 白主任志鵬報告審查經過謂該案經濟會議審查報告妥善可行惟原條例

第二條「地方政府……不得干涉該區域內之造幣廠事務」認為應行刪除較為得體又原條例

第十條「鑄幣贏餘除廠費及獎金外統解國庫」一節頗為不妥應改為「造幣廠一切開支應由

國庫支撥如有鑄幣盈餘亦應全數解交國庫」庶不使人誤會以造幣廠為國家之營業機關也

（議決） 通過

十八 廢兩用元案 白主任志鵬報告審查經過謂廢兩用元為有識者所渴望該案辦法詳明惟請

政府從速實行無稍因循

主席謂此事確屬要圖自當從速施行

（議決） 通過

十九 籌設財務公司案 白主任志鵬報告審查經過謂此事需款浩繁現今國幣空虛斷無財力籌

辦故審查結果認為俟財政整理就緒國庫有餘裕時可商同各主管機關再行籌設

主席審查報告極為妥善此案暫時保留將來財政統一可再辦理

（議決） 保留

二十 審查（一）財政部一年間發行庫券公債付息還本概況報告案